



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

香港金融管理局

Enforcement and AML Department 法規及打擊清洗黑錢部

私人密函

索償證據  
附件 31.

電郵

投訴編號：19-02210

電郵地址：ycec\_lzm@yahoo.com.hk

林哲民先生

林先生：

投訴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事宜

有關你就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下稱「中銀香港」）向我們提出的投訴，我們已審研與這宗投訴個案相關的資料，包括你今年 5 月至 8 月期間提供的補充資料，現回覆如下。

我們得悉中銀香港已跟進你的個案，並分別於今年 6 月 6 和 27 日、8 月 7 日及 9 月 13 日致函回覆向你交代調查結果。就你指中銀香港未經授權從你戶口扣賬一事，該行在覆函中指出稅務局在今年 3 月 27 日按《稅務條例》發出追收稅款通知書，要求該行從你的賬戶扣除相關款項。該行於是遵從法例要求，從你戶口扣除款項支付予稅務局。該行表示按《服務條款》，上述做法不需獲得你另行授權。就有關稅務事宜，該行建議你直接聯絡稅務局查詢。

雖然我們從你今年 8 月 15 日的電郵得悉你不滿意中銀香港的解釋，但經考慮事件性質和中銀香港的回覆，我們未有發現客觀證據支持你的指控，請恕我們未能進一步跟進你的個案。



經理（法規）

羅存慧

2019 年 9 月 23 日

投訴處理中心 銀行投訴專線：2878 1378

傳真：2509 3990

電郵：bankcomplaints@hkma.gov.hk

55th Floor,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,

8 Finance Street, Central, Hong Kong

Website: www.hkma.gov.hk

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 2 期 55 樓

網址：www.hkma.gov.hk



電郵

投訴編號：19-02419

電郵地址：ycec\_lzm@yahoo.com.hk  
林恒杰先生

林先生：

投訴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事宜

有關你就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下稱「中銀香港」）向我們提出的投訴，我們已審研與這宗投訴個案相關的資料，包括由你授權代表於今年5月至8月期間提供的補充資料。我們現回覆如下。

我們得悉中銀香港已跟進你的個案，並分別於今年6月6日、27日、8月7日及9月13日致函向你或你授權代表交代調查結果。就你懷疑賬戶內有款項不翼而飛，中銀香港在覆函中詳細列出你賬戶被扣款的詳情，當中包括三宗提款卡交易、支付予稅務局的款項、以及銀行的服務收費。該行在覆函內交待了其認為三宗提款卡交易均屬正常的原因，亦提供了交易紀錄供你參考。此外，就支付稅項一事，該行解釋稅務局在2018年9月3日按《稅務條例》發出追收稅款通知書，要求該行從你的賬戶扣除相關款項。該行於是遵從法例要求，從你戶口扣除款項支付予稅務局。該行表示按《服務條款》，上述做法不需獲得你另行授權。就有關稅務事宜，該行建議你直接聯絡稅務局查詢。

雖然我們從你授權代表今年8月15日的電郵得悉你不滿意中銀香港的解釋，但經考慮事件性質和中銀香港的回覆，我們未有發現客觀證據支持你的指控，請恕我們未能進一步跟進你的個案。



經理（法規）  
羅存慧

2019年9月23日